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文件

苏建价站〔2016〕12号

关于江苏建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三家造 价咨询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备案的公告

根据建设部 149 号令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》第四章第二十三条以及《江苏省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〉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二十六条规定，江苏建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苏州分公司、江苏省苏辰建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设立无锡分公司，江苏天园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设立苏州分公司，经审核，已符合备案条件，准予备案，并予以公告，有效期为 2016 年 9 月 8 日至 2018 年 9 月 7 日。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

2016 年 9 月 8 日

